

龙岩市永定区培丰镇人民政府文件

培丰镇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“三审三校”制度

为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网站平台信息发布和管理，推进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，确保网上信息发布准确、安全、高效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创作编、审、签、发以及所属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客户端等平台发布全流程和各环节管理，严防内容细节错误，重要稿件信息按规定程序送审，做到层层把关，排除隐患，堵住漏洞。

二、实施标准

审核标准：

1. 政治立场鲜明，主题积极向上，有感染力、影响力；

2. 内容真实，时效性强，符合国家政策、省、市、区实际情况；

3. 表述准确，角度新颖，逻辑严密，语言流畅。

校对标准：

1. 用语规范，表述准确；

2. 格式规范，版面精美；

3. 认真严谨，差错率低。

三、实施流程

“三审”：

（一）初审。由信息稿件编辑人员负责，主要负责把好稿件的语言文字关，避免出现错字、病句等低级错误。

（二）复审。由科（股）室负责人负责，主要负责把好新闻事实关，对稿件的发布依据、公文规范、发布价值进行审核，同时注意对字、词、句审核。

（三）终审。由分管领导负责，主要负责把好政治导向关，对稿件的政治导向、社会效应以及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法规作出判断，并决定是否发布。

重大事项或特殊情况，需请示单位主要领导审定。

“三校”：信息稿件编辑人员一校，科（股）室负责人二校，分管领导三校。全部稿件均认真校对三次以上。校对人员负责校样的文字技术整理，对各校次质量监督检查和校对质量负责。

四、实施策略

各平台（包括网站、App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抖音、头条等）原创文字、图片、视频均实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。

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以“人防”为主，“技防”为辅，

两者相结合开展。

1. 发稿系统具备审核校对流程权限设置，分别使用编发账号和审核账号作出相应的校对、发稿、签发操作。

2. 系统对文字错误进行提醒与屏蔽。

3. 系统不链接不在可信域名白名单内的外部链接。

4. 系统提供签发前的预览功能。

5. 发布后如果发现内容有问题，可及时撤稿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。各单位要落实导向管理全覆盖要求，坚持把正确舆论导向贯彻落实到信息采编的各个环节，特别是要贯彻落实到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客户端等新媒体领域；要弘扬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，创新方法手段，有效引导社会舆论。

2. 统一管理要求。各单位要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进一步规范采、编、发工作流程，建立信息消息来源核实核准机制，多方核实发布信息事实，确保信息报道真实、全面、客观、公正。

3. 严格审核内容。进一步完善内容审核把关制度，加强对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客户端等各类媒体刊发内容的审核把关，确保信息报道准确客观、导向正确。不得刊发未经核实的信息报道，不得直接转载没有信息发布资质的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客户端等发布的新闻信息，不得危害社会公德和违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文字、语音、图片和视频；转载其他单位的信息报道，不得对原稿进行实质性修改，不得歪曲篡改标题和稿件原意，并应当注明原稿作者及出处。

4. 规范信息标题制作。制作信息标题应遵循国家通用语

言文字使用的基本规范，遵守文题相符的基本要求，审慎使用网络语言，不得使用“网传”等不确定性词汇，确保信息标题客观、准确地表达信息事实，传达正确的立场、观点、态度，严防扭曲事实、虚假夸大、无中生有、迎合低级趣味的各类“标题党”行为。

5. 完善问责机制。进一步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对违法违规发布信息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